

惠州市惠阳图书馆 2021 年 消防升级改造需求书

惠州市惠阳区图书馆

2021 年 4 月



一、项目名称：惠州市惠阳图书馆 2021 年消防升级改造项目

二、供应商资格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一条和第二十二条规定；

2.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和第十八条规定；

3. 具有从事本项目的经营范围和能力，且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

4.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及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资质，信誉良好；

5. 项目负责人要求有具有10年以上的专业工作经历和近三年来负责类似工程技术管理的经验；

6. 投标人应提供有效的证据，证明其有能力来有效地履行合同，为此投标书中提交的文件应包括：企业信誉及实力的各类证书、业绩证明；近三年来类似工程的经验和合同履行情况(合同)；拟用于本工程施工的主要机械设备，计量器具；准备负责管理和实施本合同的其他主要现场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的资格和经历；目前承担消防工程的规模、地点及所签的合同量。 以上相关证明、证件须在投标书中附复印件，报名时提交原件，以便对照审查。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投标人对本招标项目进行分包和转包。

三、项目基本信息

（一）、项目概述： 项目服务地址位于惠阳区淡水金惠大道7号，建筑面积约9648平方米。项目为全馆消防改造升级，含室内外给水系统管道、消防栓更换，包括拆除及重新安装；（DN $\leq$ 100内外壁热浸锌镀锌钢管）长度约350米、消防栓18套，一楼展示厅加装两套消防栓，管道长度约33米。

（二）技术参数

1、室内消火栓给水系统

（1）本建筑室内消火栓设计流量为5L/S，火灾延续时间2小时，消防贮水量详设计图，由单位临时高压消防给水系统供水，单位天面设消防专用泵2台（一用一备）。

（2）消防水箱36m³及消防增压稳压设备设于楼面，供火灾初期消防用水

（3）消防泵控制：由消防控制按钮手动（自动）起停。

（4）本建筑采用甲型单栓带自救式消防卷盘消火栓，详国际图集1SS202/15（薄型），消火栓充实水柱按11.3m计算，每支水枪最小流量为5L/S，消火栓栓口距地面1.1米。

（5）室外设SQS100-A地上式消防水泵接合器一套，详总图。

（6）箱内配置：消火栓DN65（均为SN系列），衬胶水龙带（长25m），水枪（直径19mm）等，且设火灾报警按钮。

2、作业要求

(1) 消火栓系统实验压力为1.4MPa, 30min压力降不超过0.05MPa, 且不渗漏为合格。

(2) 消防管: 室内消防管, $DN \leq 100$ 采用内外壁热浸锌镀锌钢管, $DN > 100$ 采用无缝钢管(内外热镀锌, 两次安装); $DN \leq 50$ 采用卡压连接, $DN > 50$ 采用沟槽式连接件(卡箍)连接。室外埋地管采用球墨铸铁管, 承插连接, 公称压力1.6MPa。

(3) 消火栓给水系统在与室外给水管连接前, 必须将室外给水管冲洗干净, 其冲洗强度达到应达到设计时最大流量。

(4) 消火栓系统在交付使用前, 必须冲洗干净, 其冲洗强度达到应达到设计时最大流量。

(5) 所有阀门在安装前应按规定作耐压强度的抽样试验, 安装在主干管上的阀门应逐个作强度和严密试验, 试验压力与阀门出厂时相同。

(6) 阀门的压力应与所在系统压力相统一, 阀门在安装前应作强度和严密试验, 强度试验压力为公称压力的1.5倍, 压密性试验为公称压力的1.1倍。

(7) 室内消火栓安装: 按设计图纸, 明装、暗装或半暗装。暗装、半暗装在防火墙上的消火栓, 其背面应有厚度不小于100mm的加气混凝土砌块或厚度不小于3mm的双面刷有防火涂料的钢板封堵

(8) 室内消火栓、阀门等设置位置, 设置永久性固定标识

(9) 裸露的室外消防给水管及设施应采取保温抗冻措施

3、质量及安全

(1) 产品质量应满足设计及现行国家规范、标准的要求。产品要有备案证、节能认定证书。成交供应商提供强度设计验算，并由工程设计单位审核确认。

(2) 安全文明施工必须达到“安全文明施工工地”标准。

(3) 成交供应商进场施工，详细约定施工现场垂直运输费用、施工用水、用电。现场施工的质量、进度、安全等必须服从招标人、现场监理和建设单位的统一管理。质量、安全管理混乱，进度达不到工程要求，现场监理和建设单位有权处罚或停工整顿。成交供应商应认真做好施工中的成品保护。施工期间的施工人员食、宿均由成交供应商自理。

4、采用的标准和规范：

(1) 应满足国家现行的相关消防工程施工及验收标准及规范。

(2) 拟派管理人员的条件：主要管理人员必须专业对口，持证上岗。如因施工人员误操作，导致质量不合格，投标人应组织免费重新施工并承担因此原因给招标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3) 机械设备：制作、安装所用计量器具必须符合我国<计量法>中的有关规定。如因此原因给招标人造成一切损失有投标人全部承担。

四、工期要求：必须满足甲方进度要求。

五、本工程承包方式：固定总价（含税包干总价）。

六、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其投标文件编制与递交所涉及的一切费用，招标人对上述费用不承担任何责任。

七、结算要求

本工程采用固定总价（含税包干总价）结算，工程量以现场实际收方为结算依据。按投标人报价结算时单价不再调整；若方案图纸如有调整发生变更及签证，由建设单位、监理、施工单位共同签署确认，执行建设单位有关程序后，结算时按实际调整，单价包干，不做调整。

八、付款方式

双方协商确定，每次付款时投标人向招标人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正式增值税专用发票。

九、投标人承诺 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投标人必须承诺一旦中标，按中标价以及相应的招标文件、投标承诺签订承包合同。

2、服务承诺

（1）投标人必须承诺按合同工期完成本项目消防工程施工，不得影响下一道工序的施工，否则投标人承担由此造成的对招标人的一切损失及赔偿费用。

(2) 投标人必须承诺一旦中标，保证不转包或肢解二次分包。施工负责人及主要技术人员、管理人员，在施工过程中不经招标人的同意不得更换。

(3) 投标人必须承诺现场安全文明施工，严格执行惠州市城市文明建设的有关规定，若消防工程施工过程中受到执法部门等部门处罚，所有责任和后果自负。如果因此导致工期延误，由投标人负责。

(4) 投标人派驻施工现场的工程项目负责人、现场总工必须与招标人签定责任状，对工程质量、进度、安全做出相应明确的承诺和确定目标。若上述目标不能达到，投标人除给予招标人经济补偿外，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 其它实质性优惠的服务承诺。 投标人应在投标书中注明所报消防施工方案包干总价及优惠费用；

十、违约责任承诺

1、投标人必须承诺达到招标人要求的目标，否则，投标人必须承担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

2、投标人必须承诺按甲方要求的合同工期交工，否则，每拖延工期一天，投标人要支付招标人500元人民币的违约金。

3、投标人必须承诺达到招标人要求的安全文明施工目标，否则，投标人要支付招标人2000元人民币的违约金。

